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14 年 2 月 19 日

發稿人：襄閱主任檢察官顏郁山

橋頭地檢署與台灣、泰國警察合作緝毒偵破境外毒品倉庫案 成功攔下安非他命 201 公斤與大麻膏 225 公斤

- 一、橋頭地方檢察署於 113 年 12 月間掌握情資，顯示台灣與東南亞不法運毒集團於泰國籌劃運輸毒品至台灣、日韓等國，為避免大量毒品流入境內戕害國人健康，張春暉檢察長指示施家榮主任檢察官及李侃穎檢察官指揮刑事警察局偵查第三大隊第三隊、國際刑警科及保安警察第三總隊第二大隊共組專案小組全力偵辦。
- 二、本案報指揮後立即啟動國際合作機制，由李侃穎檢察官指揮刑事警察局駐泰國聯絡組前往泰國皇家警察肅毒總局舉行工作會報並提供情資，案經泰國警方快速部署勤務、跟監蒐證後，專案小組於 114 年 1 月 9 日鎖定泰國北欖府毒品倉庫執行查緝，當場查獲「觀音王」包裝之安非他命 201 公斤（市價約新台幣 4 億元）、罐裝高濃度大麻膏 225 公斤（市價約新台幣 3.3 億元），並逮捕正在包裝毒品之緬甸籍犯嫌 5 人，本案後續將與泰國警方密切合作，持續追緝其他集團成員，瓦解該國際運毒集團之核心。
- 三、本案之偵破有賴於台灣與泰國雙方檢警長期良好配合默契，共同聯手合作打擊跨國毒品犯罪，阻絕毒品於境外，並鑒於走私毒品猖獗，犯罪手法不斷翻新，橋頭地檢署及刑事警察局將持續強化與各國執法機關情資交換及合作查緝，全力打擊跨國毒品犯罪，展現政府全力打擊毒品之決心。